

青海省农村土地流转现象开始显现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，建议阅读原文

[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\\_ti2020/493/2021\\_2022\\_\\_E9\\_9D\\_92\\_E6\\_B5\\_B7\\_E7\\_9C\\_81\\_E5\\_c67\\_493333.htm](https://www.100test.com/kao_ti2020/493/2021_2022__E9_9D_92_E6_B5_B7_E7_9C_81_E5_c67_493333.htm) 随着农业结构战略性调整和农业产业化年的发展，我省农村土地流转现象开始显现。据调查统计，目前我省农村土地流转面积达到43.09万亩，涉及2500多个村25.6万农户，其中耕地34.19万亩，占流转面积的79%；荒地1.9万亩，占4%。当前，我省农村土地流转基本上处于自发流转状态，呈现以下五个特点。一是土地流转规模小。目前我省农村土地流转面积小，仅占全省耕地面积的4%，占第二轮承包面积的7%，而且主要是本村内农民之间的流转，村内土地流转面积达22万亩，占土地流转总面积的50%。二是土地流转不完善。当前我省农村土地流转多数是农民私下协商交易，很少通过村组干部出面协调，大部分地区土地流转都没有手续，也没有通过流转合同或者契约来规范流转双方的权利义务关系，处于自发状态。三是农村土地流转呈现明显区域性。不同地区土地流转的规模、用途不同。在西宁市郊，呈现大面积流转，集连片经营，主要发展花卉、蔬菜等设施农业和效益农业。县城附近主要形成农户与大户间的流转，主要从事规模种养；浅脑山地区形成零散的、农户间的流转，主要发展农业生产、牛羊育肥、中藏药材等。四是土地流转形式多样化。主要有转包、转让、租赁、互换、入股等形式。从调查情况看，以自行转包形式流转的面积23万亩，占土地流转总面积的50%以上；以土地转让形式流转的面积0.28万亩，占土地流转总面积的2%；以土地互换形式流转的面积4.4万亩，占土地流转总面积

的10%；以土地租赁形式流转的面积3.73万亩，占流转总面积的8.7%。此外，入股、拍卖等现象在个别地区也逐渐出现，但流转面积不大。五是土地流转效益低。目前我省土地经营权流转并未形成规模种植、产业化经营为目的，仅仅是户与户之间短互助性的流转，难以形成明显的流转效应。从调查情况看：我省土地流转主要行业仍然是植业，效益比较低。据统计从事种植业的40.98万亩，占流转面积95%；从事养殖业的0.18万亩，占0.4%；从事林业的1.3万亩，占3%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，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。详细请访问 [www.100test.com](http://www.100test.com)